

電子報(1)

出國前

由於 2013 年台北還有荷蘭辦事處，所以他們會舉辦非常有用的說明會，詳細說明整個辦理 MVV 和 VVR 的流程。不過聽聞當初我參加的是最後一屆了，現在已經沒有荷蘭辦事處和說明會。因此我想在這邊說明一下整個流程以及實際到了荷蘭之後的狀況。

1.何謂 MVV?VVR 又是什麼?

MVV 就是學生簽證，學校也會叫它 VISA，有效期限只有三個月，所以我們在台灣辦理的就是這個，等到了荷蘭之後要去把這個簽證換成 VVR(居留證)才能夠在歐洲停留超過三個月。那要怎麼辦理 MVV(VISA 簽證)呢？很簡單，在出國交換前莫約兩三個月，學校會主動寄信給你，請你按照他們的步驟提供一些文件給他們。(這裡要注意的是，這些信很奇妙的幾乎都會寄到廣告信件夾，所以在那陣子要經常檢查自己的廣告信件區，把 VISA 信挖出來。馬斯垂克是要求我們先把所有文件掃描成電子檔寄過去，學校審核完確定無誤之後會請你寄一份正本過去(當時我們是使用 Fedex 快遞寄到學校)。待學校核發 VISA 之後通知你，再打電話或者寄信給 NTIO 荷蘭駐外使館簽證處確定自己的 VISA 到台灣了沒。帶著馬斯垂克寄給我們的入學許可、護照正影本和兩吋證件照就可以到 NTIO 領簽證了(會先請你把護照留在那裏，他們貼上 VISA 之後會再寄給你)。

2.換發 VVR 需要什麼東西呢?

到了馬斯垂克之後學校會安排統一時間讓大家辦理 VVR，只是有些他們要求的

文件要在台灣就先準備好。當初荷蘭辦事處請我們準備的文件都在後面這兩張圖表裡，只是我們實際到了馬斯垂克並沒有被要求出示英文出生證明和保險證明，不過這兩樣東西還是在台灣先辦理好，以備不時之需，畢竟每屆的審核標準可能不盡相同。(辦理 MVV 和 VVR 的流程我放在文章的最後。)

3.收行李大哉問

收行李一直都是件非常令人頭痛的事情，我個人把行李清單分成七部份:重要的東西、衣物類、盥洗用具、鞋類、3C 產品、化妝保養品、生活雜物。

重要的東西:

- 錢包、錢(歐元分裝在不同小錢包放在大小兩個行李箱和身上)
- 簽證資料袋(匯款證明等等當初辦理簽證的紙本影本)+大頭照片多張
- 護照+機票
- 到學校的行程表+打包清單
- 聯絡資訊(學校、大使館、聯絡人)

衣服類(我是去秋季交換唷，春季交換的請自行調整部分)

- 夏季衣物幾件、冬季薄長袖、冬季發熱衣、Goretech 大外套、牛仔褲等
- 毛帽、手套、厚襪子、圍巾、口罩(國外沒有賣所以一定要從台灣帶)
- 貼身衣物

盥洗用具

- 牙刷牙膏杯子、毛巾、洗髮精沐浴乳洗面乳等等

鞋類

- 好走的靴子(推薦 Palladium 這個牌子的靴子，有出防水款，相當好走，我去歐洲半年每天都穿它! 下雨也不怕、雪地也不怕)
- 夾腳拖或好穿的拖鞋(歐洲比較少夾腳拖鞋)
- 運動鞋

3C 產品

- 筆電、手機、相機及他們的充電器、備用電池
- 延長線(一定要帶哦)
- 轉接頭(在歐洲買不到的，請在台灣買好歐規，如果要去英國要另外買一個英國的，或者怕麻煩就買萬國使用那種，建議多帶幾個轉接頭以防壞掉或丟了)
- 行動電源

生活雜物(視個人習慣和日常用具，我只大概列出幾項很重要的)

- 可折收小行李帶
- 文具、個人藥品
- 泡麵、台灣幾種醬料、小零嘴
- 防盜小包包
- 衣架

- 購物袋
- 保鮮膜(馬斯垂克超市賣的蠻難用的)
- 洗衣袋(國外也沒有在賣這種東西，從台灣多帶幾個過去)
- 針線盒

(往下拉還有兩張圖片說明 MVV 和 VVR 流程喔!!!!)

請同學先向學校確認申請 MVV & VVR 所需繳交文件為何?

台灣護照免簽 → 3個月
over 3個月
MVV 學生簽證 (在日簽)
↓
VVR 居留證

透過學校向 IND 申請學生簽證 (MVV) 所需文件:

1. 入學許可 (由學校出示)
2. 英文財力證明
3. 其他學校要求文件

(NESO 建議所需文件皆須與學校確認, 每家學校要求文件不一)

費用: 300 euro (繳交給學校) 工作天: 4-6 週

審核過程及領件地點:

MVV 遞交申請後, 經荷蘭主管機關審核 2-4 週後, 核可函會通知送件人 (學校) 及荷蘭駐外使館簽證組 (NTIO)。學校會主動 email 通知你, 請以 email (counsular@ntio.org.tw) 向 NTIO 簽證組確認是否你的 MVV 核准函已抵達, 才可向 NTIO 送件完成 MVV 申請, 送件後三天核發 MVV 於護照上。

所需文件為: 取件時間: 週一 ~ 週五 9:00 - 11:00

1. 申請表格 (須填寫出發日期)
2. 入學許可 (影本)
3. 護照正影本
4. 兩吋白底、六個月內近照兩張

快樂地出發到荷蘭囉!!!

事先預約市政廳, 去換/註冊 → VVR

入境荷蘭後辦理居留證 (VVR/ Resident Permit) 所需文件: 學校會協助和市政廳接洽

台灣學生到荷蘭留學, 入境後必須以書面申請表格郵寄 IND 或是向學校提出 MVV 轉換居留證 (VVR) 之申請。請備齊下列文件:

(由於提出的相關文件, 皆須認證費用, 且每個城市的規定不同, 強烈建議同學先行跟學校確認 1. 所需文件為何 2. 是否需要 NTIO 認證)

1. 居留證 (VVR) 申請表格
2. Photo Card Form、一吋大頭證照相片 (六個月內近照)
3. 英文出生證明 (出發前須有 NTIO 認證)
4. 肺結核檢驗表 (荷蘭 GGD- Municipal Health Service 取得) → 學校會給
5. 出示保險證明
6. 有效護照與學生簽證 (MVV)
7. 入學許可

所需時間: 法定審核時程為三到六個月, 因地點、時程、作業人而不同。

附註:

1. 到市政廳報到時, 所有的文件皆可要求退還!! 只須附上影本!!
2. VVR 領件時注意事項 (國籍需為 TAIWAN 若國籍有 China 或 ROC, 應當場要求更正)

新更改 Taiwanese

強烈建議同學申請文件前, 先去電各單位確定細節 (包含所需文件、費用、時間、是否可以由他人代遞), 以便做最妥善的安排。若有其他問題, 歡迎洽詢荷蘭教育中心電話: 02-21756700 或 Email: nesotpe@neso-taipei.org.tw

